

第四項 我國與歐洲地區國家關係

壹、前 言

我在歐洲42個國家共設有28個館團處。歐洲國家除教廷在臺設有大使館外，另有荷蘭、英國、法國、德國、義大利、丹麥、瑞典、捷克、波蘭、匈牙利、西班牙、瑞士、芬蘭、奧地利、比利時、斯洛伐克、盧森堡等17個國家及歐盟在臺設有代表機構。

我與歐洲主要國家在經貿、學術、文化、科技、教育、觀光、航運等領域之交流合作頗為密切，政要互訪頻繁，雙邊實質關係良好。

歐洲地區向為我外交工作重點之一，外交部長期推動與歐洲國家政府、國會、非政府組織及智庫等之密切合作關係，並強化及廣化我與歐洲國家之功能性合作關係。民國100年我取得免申根簽證待遇後，我與歐洲各國之多元關係更加深廣。

貳、我國與各國關係

一、我國與教廷關係

(一) 一般關係：我國與教廷於民國31年6月2日建立外交關係，民國32年7月4日設立公使館，民國48年6月12日升格為大使館。教廷駐華公使館於民國35年7月4日設立，民國55年12月24日升格為大使館。

(二) 總統馬英九率團訪梵：總統馬英九伉儷3月19日率團抵梵出席教宗方濟各就職大典，係中華民國建國以來我國元首第一次率團出席教宗就職大典。本案之重要意義如次：

- 1、中華民國有史以來，我國元首首度率團訪梵出席教宗就職大典，為我國外交史寫下新頁，極具外交及歷史意義。
- 2、經由元首直接交談互動，增進情誼，有效鞏固中

梵邦誼。

- 3、馬總統與各國元首、副元首及王室等政要互動，自然融入國際場合，進行元首外交。
- 4、經由國際及國內媒體大幅報導，有效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並收國際文宣實效。
- 5、總統訪梵期間宴請旅梵神職人員及旅義僑胞，凝聚僑心並宣揚活路外交與東海和平倡議理念。

(三) 文化及學術交流：

- 1、4月間教廷修會部部長德維茲樞機主教（Cardinal Joao Braz DE AVIZ）赴花蓮參加第49屆臺灣天主教教會會長聯合會年會及輔大所舉辦之國際研討會。
- 2、4月間教廷天主教大學評鑑委員會主席衣慕達神父（Fr. Franco IMODA）訪華，期間拜會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及應邀至輔仁大學演講。
- 3、4月間輔仁大學天主教學術研究院院長黎建球及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教授曾慶豹赴梵出席教廷宗座傳信大學舉行之「傾聽亞洲：從傳統與當代間之社會與宗教角度，分析與觀察信仰途徑」國際學術研討會，並發表專題報告。
- 4、5月間法鼓山釋惠敏法師赴梵出席教廷宗教協談委員會以「Through Interior Peace to Peace of People」為題舉行之「佛教－天主教」宗教對話研討會。
- 5、6月間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青年大使訪梵並在宗座北美學院演出。
- 6、8月間教廷教育部副秘書長貝齊納神父（Friedrich BECHINA）訪華出席「中梵高等教育學位採認協定」聯合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 7、11月間教廷國際明愛會（Caritas Internazionali）在

臺北舉辦中國大陸社會牧靈國際研討會。

8、11月間駐教廷大使館贊助第23屆羅馬蕭邦國際鋼琴大賽，大使王豫元夫婦應邀出席及頒獎。

(四) 推動慈善人道援助：

- 1、透過「一心委員會」分別捐助印尼、阿根廷、墨西哥等國天災及水患災民人道援助，以供當地災民安置及災後重建。
- 2、透過「移民暨觀光委員會」捐助菲律賓風災受災海員。
- 3、透過「善良的撒瑪利亞人基金會」濟助愛滋病患。
- 4、透過「人類發展基金會」關懷拉丁美洲處在社會邊緣貧苦人士。
- 5、透過「國際明愛會」捐助因敘利亞戰亂流亡在外之難民。
- 6、與教廷「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基金會」共同合作援助非洲撒赫爾（Sahel）地區受乾旱及沙漠化嚴重災荒所苦之災民。
- 7、透過「耶穌會難民服務社」協助非洲渡海赴義之難民。

(五) 教廷來訪者：教廷修會部部長德維茲樞機主教（Cardinal Joao Braz DE AVIZ）、教廷天主教大學評鑑委員會主席衣慕達神父（Fr. Franco IMODA）、教育部副秘書長貝齊納神父（Friedrich BECHINA）、萬民福音部秘書長韓大輝總主教（Archbishop Savio HON）。

二、我國與歐盟關係

(一) 一般關係：歐盟執委會於民國92年3月10日在臺北設立「歐洲經貿辦事處」，我於民國94年6月20日將原「駐比利時臺北代表處」改制為「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負責推動我與歐盟、比利時及盧森堡間各項業

務。

(二) 經貿關係：

- 1、本年我對歐盟貿易總額為491億4,287萬美元，歐盟對我出口252億6,666萬美元，自我進口238億7,621萬美元。本年歐洲國家前來我國投資金額為6億8,702萬美元。累計歐商對我投資約326億美元。
- 2、我與歐盟雙邊經貿關係密切，雙方迄今已舉行25次臺歐盟經貿諮商會議，就各項關切議題交換意見。
- 3、歐洲議會於10月9日表決通過「臺歐盟經貿關係決議案」，籲請歐盟執委會就投資保障及市場開放與我國展開談判，以進一步深化臺歐盟經貿關係。
- 4、歐洲議會於10月24日連續第3年通過歐盟執行共同外交暨安全政策（CFSP）年度報告決議案，再次敦促歐盟執委會及理事會促成歐盟與我展開經貿合作協議（ECA）談判。

(三) 我國國際組織參與：歐盟外交暨安全政策高級代表 Catherine ASHTON之發言人代表歐盟於我國應邀出席9月國際民航組織（ICAO）大會前夕發布歡迎聲明。

(四) 文教關係：

- 1、8月歐盟官員一行12人參加輔仁大學舉辦「歐盟官員華語研習計畫短期課程」，另有1名官員於9月參加「歐盟官員華語研習計畫長期課程」。
- 2、8月歐盟官員一行10人參加政治大學舉辦之「歐盟官員臺灣研究研討會」。
- 3、11月歐盟筆譯總署司長Filip Majcen訪華。
- 4、首度設置居禮夫人人才培育計畫國家聯絡點（國立成功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五) 科技合作：

- 1、歐盟將臺灣列入全球12個資通訊領域重點合作國之一，並於3月與我國家科學委員會在臺北共同舉辦2013年「臺歐盟資通訊科技合作策略會議」，邀請雙方產官學界共同研議資通訊科技領域中之重點合作項目。
- 2、臺灣研究團隊至本年底止成功參與歐盟科研架構計畫（Framework Programme - FP）達47項。

（六）漁業合作：

- 1、3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完成「打擊IUU國家行動計畫」（NPOA-IUU）及「改善工作計畫」（IUU-Working Plan）。
- 2、6月歐盟執委會「海事暨漁業總署」（DG MARE）派員訪華，就雙方漁業合作事交換意見。

（七）反海盜合作：12月歐盟對外事務部（EEAS）危機管理暨計畫司（CMPD）派員訪華。

（八）氣候變遷合作：12月歐盟執委會氣候行動總署（DG CLIMA）派員訪華，會晤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人員，開啟臺歐盟在氣候變遷議題合作。

（九）核安合作：

- 1、6月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蔡春鴻應「歐洲核安管制者組織」（ENSREG）邀請，出席ENSREG第二屆歐洲核安會議。
- 2、9月「歐洲核安管制者組織」（ENSREG）9人專家小組訪華，為我核電廠進行壓力測試報告之同儕審查。
- 3、10月瑞典及芬蘭之核廢料管理機構專家訪華，出席「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國際研討會，並晉見總統馬英九，簡報瑞、芬兩國之核廢料處置計畫。

（十）衛生合作交流：

- 1、6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藥品組組長鄒政君等會晤歐盟執委會衛生暨消費者總署及歐洲藥品管理局官員。
- 2、11月歐盟執委會致函歐洲理事會（Council of Europe），支持我參與「歐洲藥典委員會」（European Pharmacopoeia Commission）申請案，同年11月底歐洲理事會通過決議邀請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成為「歐洲藥典委員會」觀察員。
- 3、11月歐盟執委會衛生暨消費者總署（DG SANCO）副處長諾藍（Canice NOLAN）出席「2013年全球衛生論壇」。

（十一）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前副總統蕭萬長、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朱敬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主任委員潘世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蔡春鴻。
- 2、歐盟來訪者：歐洲議會「運輸暨觀光委員會」主席辛普生（Brian SIMPSON，英國籍）、「外交委員會」副主席波維拉（Fiorello PROVERA，義大利籍）、「外交委員會」副主席科瓦契夫（Andrey KOVATCHEV，保加利亞籍）、「法制委員會」副主席葛邁（Zita GURMAI，匈牙利籍）、「公民自由、司法暨內政委員會」副主席龔慈（Kinga GÖNCZ，匈牙利籍）、「環境、衛生暨食品安全委員會」副主席尤翰森（Dan JØRGENSEN，丹麥籍）、「外交委員會安全暨防務小組」副主席妮克蕾（Norica NICOLAI，羅馬尼亞籍）、「對東南亞國協關係代表團」團長朗根（Werner LANGEN）、議

員賈絲洛薇卡（Danuta JAZLOWIECKA，波蘭籍）、布索依（Christian Silviu BUSOI，羅馬尼亞籍）、多弗曼（Herbert DORFMANN，義大利籍）、葛芮莎（Ingeborg GRÄSSLE，德國籍）、捷葛（Elisabeth JEGGLE，德國籍）、皮爾克（Hubert PIRKER，奧地利籍）、雷谷德科（Ryszard LEGUTKO，波蘭籍）、波倫巴（Tomasz Piotr POREBA，波蘭籍）、葛洛巴契哥（Marek Jozef GROBARCZYK，波蘭籍）、卡勞義（Saïd EL KHADRAOUI，比利時籍）、札薇拉（Niki TZAVELA，希臘籍）、弗渥梭維契（Jacek WLOSOWICZ，波蘭籍）。

三、我國與奧地利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國與奧地利於民國60年5月28日中止外交關係，目前我國在奧國設立「駐奧地利代表處（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並兼理我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聯繫事務；奧國則在我國設立「奧地利臺北辦事處」及「奧地利商務代表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7億7,920萬美元，我國對奧輸出3億480萬美元，自奧輸入4億7,440萬美元。

（三）政要互訪：

1、我國赴訪者：立法院洪副院長秀柱、立法委員陳唐山、邱志偉、許志傑、徐少萍、王進士、李貴敏、詹凱臣；教育部政務次長陳益興。

2、奧地利來訪者：國會議員柯立茲（Oswald KLIKOVITS）、胡立詒（Fritz GRILLITSCH）。

（四）文教關係：維也納大學校長Heinz ENGL於9月訪華時與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大學簽署合作協議。維也納大學並與教育部合作設立臺灣研究中心。

四、我國與比利時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60年10月25日與比利時中止外交關係，旋於民國61年5月15日在布魯塞爾設立「駐比利時中山文化中心」，民國79年5月9日更名為「駐比利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84年3月28日易名「駐比利時臺北代表處」，民國94年6月20日更名為「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比利時於民國68年8月17日在臺北市設立「比利時貿易協會駐臺辦事處」，民國93年6月4日更名為「比利時臺北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
 - 1、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8億9,508萬美元，我國出口11億4,315萬美元，進口7億5,193萬美元。
 - 2、7月比利時瓦隆區投資局局長Philippe SUINEN 訪華。
- (三) 科技合作：
 - 1、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蔡春鴻於6月12日訪問比國核能管制署（Federal Agency for Nuclear Control-FANC）。
 - 2、國家實驗研究院（NARLabs）副院長綦振瀛於11月20日率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NDL）及國家系統晶片設計中心（CIC）學術訪問團拜會比利時IMEC總部，並舉行IMEC-NDL合作研討會。
- (四) 文教關係：
 - 1、贈送布魯塞爾比利時漢學院臺灣研究書畫書籍計234冊，該院舉辦隆重贈書典禮。
 - 2、比利時納慕爾省立餐飲學校與高雄中山工商簽訂姊妹校協議，交通大學與法語布魯塞爾自由大學理學院及與荷語魯汶大學、臺灣大學與荷語魯汶大學、淡江大學與法語魯汶大學簽訂學術合作協議。
 - 3、法語魯汶大學校長Bruno Delvaux、副校長及教授

乙行5人訪華。

4、推動「臺灣獎學金」及「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鼓勵比利時學生來臺研習，102學年度錄取教育部臺灣獎學金1名、華語文獎學金11名。並首度辦理暑期華語文研習團，計6名比國學生赴國立成功大學研習1-2月。

5、法語魯汶大學與輔仁大學合辦臺灣研究工作坊。

(五) 衛生合作與交流：

1、2月比利時聯邦食品安全署國際處處長藍布賀（Leslie LAMBREGTS）訪華，拜會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2、3月比利時聯邦食品安全署獸醫專家塞褐卜（Jan Van SEGHBROECK）訪華，就進口食品安全管理經驗與我進行交流。

3、10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與比利時聯邦食品安全局簽署「食品安全合作瞭解備忘錄」。

(六) 青年交流：我國與比利時於3月初完成度假打工協定之簽署，該協定於3月29日生效。

(七) 政要互訪：

1、我國赴訪者：前副總統蕭萬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吳英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蔡春鴻。

2、比利時來訪者：眾議員德百孟婷（Corinne De PERMENTIER）、金德曼（Gerald KINDERMANS）、古斯汀（Luc GUSTIN）、范艾斯柏克（Jan VAN ESBROECK）、巴斯汀（Christophe BASTIN）。

(八) 人員訓練：5月我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與比利時聯邦行政訓練學院簽署文官訓練合作計畫書。

五、我國與捷克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80年7月4日與捷克暨斯洛伐克聯邦共和國達成相互設處協議，同年8月7日我在布拉格設立「駐捷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82年1月1日捷克暨斯洛伐克聯邦共和國解體，捷克於該年11月18日在臺北設立「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6億9,758萬美元，臺灣出口至捷克總額約5億378百萬美元，捷克出口至臺灣之總額約1億9,380萬美元。我國商人自民國84年開始赴捷投資，迄今總投資金額約4億7,800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捷克教育部於本年提供我國6名赴捷進行為期10個月研究訪問之研習獎學金，以及1名攻讀學位之獎學金名額。目前已有21所大學與我26大學簽署交流合作協議。我國在捷克之留學生約有80人，捷克在臺之留學生約有50人。
-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立法院副院長洪秀柱、經濟部長杜紫軍。
 - 2、捷克來訪者：貿工部次長Milan HOVORKA、參議院副議長Miluse HORSKA、眾議院友臺小組主席班達（Marek BENDA）。

六、我國與丹麥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與丹麥於民國39年1月14日中止外交關係，嗣於民國69年在丹麥設立「自由中國新聞處」及「遠東商務辦事處」，民國80年8月7日兩機構合併為「駐丹麥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84年2月15日更名為「駐丹麥臺北代表處」。丹麥於民國72年10月28日在我國設立「丹麥商務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6億2,727萬美元，我國出口3億7,097萬美元，進口2億5,630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

- 1、本年共有2位丹麥學生獲錄取「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
- 2、本年2月間及8月間丹麥Greve高中與我國高雄中學師生分別組團互訪進行交流。
- 3、11月7日至10日我「臺原偶戲團」首度應邀參加丹麥Silkeborg市每兩年舉辦一次之國際偶戲節Festival of Wonder。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教育部部長蔣偉寧、行政院衛生署署長邱文達、考試院考試委員高明見及李選、外交部次長史亞平、行政院環保署副署長葉欣誠。
- 2、丹麥來訪者：丹麥國會議員自由黨籍國會歐洲事務委員會主席韓笙（Eva Kjer HANSEN）、同黨國際合作事務發言人艾勒曼（Jakob ELLEMANN-JENSEN）、同黨文化暨科技事務發言人彥森（Michael Aastrup JENSEN）、社會民主黨籍資通訊事務發言人卜蘭森（Trine BRAMSEN）、同黨科學創新暨高等教育事務發言人芮斯曼（Mette REISSMANN），及自由黨籍科學事務暨學生貸款計畫發言人拉森（Esben Lunde LARSEN）等議員。

七、我國與愛沙尼亞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愛沙尼亞與我無正式外交關係，目前政務及領務由駐拉脫維亞代表處兼轄。商務由駐芬蘭代表處經濟組兼轄；新聞業務由駐瑞典代表處新聞組兼轄。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億6,868萬美元，其中我出口1億5,748萬美元，進口1,119萬美元。
- (三) 愛沙尼亞來訪者：愛沙尼亞國會友臺小組主席韓森（Margus HANSON）、國會議員拉萊（Kalle

LAANET)及雷德(Juku-Kalle REID)。

八、我國與芬蘭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12年3月9日與芬蘭建交，民國39年10月28日中止外交關係，民國79年4月19日設立「駐芬蘭臺北貿易文化辦事處」，6月1日正式運作；民國81年12月1日更名為「駐芬蘭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民國93年12月1日易名為「駐芬蘭臺北代表處」。芬蘭於民國80年2月1日在我國設立「芬蘭工業暨運輸辦事處」，民國84年7月1日更名為「芬蘭商務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1億5,608萬美元，我輸出7億9,715萬美元，輸入3億5,893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外交部自民國99年起提供「臺灣獎助金」予芬蘭學者來臺從事漢學或臺灣研究，民國100年起辦理「教育部獎補助外國人士來華短期研究或研習華語文要點」予芬蘭學生來華留學。我國赴芬留學之碩、博士生及交換學生約有50餘人。
-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立法委員林岱樺、經濟部次長卓士昭、臺北市市長郝龍斌。
 - 2、芬蘭來訪者：國會友臺小組副主席維洛萊能 (Anne-Mari VIROLAINEN)。

九、我國與法國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53年2月10日與法國斷交，民國61年8月12日在巴黎設立「法華經濟貿易暨觀光促進會」，民國67年設置「亞洲貿易促進會」，兩機構於民國84年5月15日合署並更名為「駐法國臺北代表處」。法國則於民國67年來我國設立「法亞貿易促進會」，民國69年設置「臺北法國文化科技中心」，民國83年「法亞貿易促進會」、「旅遊簽證組」與「法

國在臺協會」合署辦公，統稱「法國在臺協會」。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45億4,500萬美元，其中我國出口14億8,600萬美元，進口26億5,900萬美元。

(三) 文教關係：

1、文化：

- (1) 我國在法國設有駐法國代表處（巴黎）「臺灣文化中心」，籌辦對法國（含荷比盧、北歐及義大利等）藝術、傳播、文化各領域展演活動，進行文化軟實力國際推展，擔任臺灣與歐洲文化產業對話平臺，為我文化產業開拓法國市場。
- (2) 辦理「臺法文化獎」鼓勵法國及歐洲專業人士及學者專家投入臺灣文化推展。同時與法國文化公、私部門機構展開全面交流，培訓文化行政人員。文化部部長龍應台蒞臨法國學術重鎮法國法蘭西人文政治科學院主持第17屆臺法文化獎頒獎典禮。
- (3) 透過表演藝文團體展演、影展、重要圖書漫畫展以及研討會等活動，建立與法國文化官方部門關係，營造有利雙方文化產業合作之機制。
- (4) 持續於法國參議院中舉辦以臺灣文化為主題之活動。
- (5) 本年度執行視覺藝術相關活動計5檔次，表演藝術則有9檔次，合計展演130餘場。同時開創與重要美術館、法國省級藝文機構、國家劇院（舞蹈、音樂、戲劇等各領域重要機構）、電影中心、影展、電影資料館、世界文化中心及重要藝術節（如利物浦雙年展、亞維儂藝術節、安古蘭及香貝里國際漫畫

節、巴黎不眠夜藝術節…等）建立連結，實質進入法國文化營運管理機制中，創造我國文化軟實力之加乘價值。

- (6) 12月初安排名廚「阿發師」（施建發）率團前來參加Vannes國際美食節展示臺灣美食。

2、教育：

- (1) 國立臺灣大學等70餘所大專院校與法國相關院校簽有各類學術合作協定超過300案，我國7所高中與法國高中簽訂學生互訪及交換協定。
- (2) 本學年度我在法留學生約有2千餘人，法國來我國留學生及短期交換學生計1,262人。
- (3) 自2007年起，每年於法國巴黎及里昂等地區辦理「華語文能力測驗考試」，歷年來報考人數已累積至3,300餘人次。

(四) 科技合作：

- 1、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與法蘭西自然科學院成立「臺法科技獎」，每年頒發獎金予臺法科技合作學者團隊。
- 2、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與法國在臺協會、法蘭西學院、法國國家科學研究中心、法國國家衛生暨醫學研究院、法國國家資訊暨自動化研究院，及法國國家研究署等研究機構簽署科技合作協議，目前執行58項合作計畫，每年約百餘人次互訪以及舉辦近十場雙邊研討會。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也推動法國研究生及高等學院高年級生30名暑期來臺研習及企業實習計畫。
- 3、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法國國家農業研究院交換研究資訊，並從事家畜之品種改良。

(五) 工業合作：第20屆臺法工業合作會議於本年6月3日在

臺北舉行，由我經濟部工業局局長杜紫軍及法國財經部工業局局長佛賀（Pascal FAURE）聯合主持。

（六）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文化部部長龍應台、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任委員蔡春鴻、交通部部長葉匡時、經濟部政務次長梁國新、教育部部長蔣偉寧、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朱敬一。
- 2、法國來訪者：國會議員龍克勒（François LONCLE）、玻拿托斯基（Axel PONIATOWSKI）、賈克柏（Paul GIACOBBI）、顧思稜（Edouard COURTIAL）、戴庫樂（Jean-Pierre DECOOL）、宋格（Odile SAUGUES）、塔迪（Lionel TARDY）、樂博利（Gilbert LE BRIS）、黎祿旭（Pierre LELLOUCHE）、介和（Bernard GERARD）、法斯克（Daniel FASQUELLE）、索樂和（Thierry SOLERE）、參議院友臺小組主席博克樂（Jean Marie BOCKEL）、參議員玻洛（Yves Pozzo DI BORGO）、白斯鐸（Jean-Marc PASTOR）、博蒙（René BEAUMONT）、博度（Jacques BERTHOU）、易梅耶（Francis HILLMEYER）、艾琪（Leila AICHI）。

十、我國與德國關係

- （一）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69年10月20日設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波昂總處」，民國81年9月23日更名為「駐德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民國86年7月1日易名「駐德國臺北代表處」，民國88年10月4日遷址柏林。我國並在漢堡、法蘭克福及慕尼黑設有辦事處，另在杜塞道夫、波昂分設貿易推廣及科技等機構。德國在我國設有「德國在臺協會」、「德國經濟辦事處」及

「臺北歌德學院」（原「德國文化中心」，於民國98年7月1日更名）。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39億美元，我國出口56億美元，進口83億美元。

（三）政要互訪：

1、我國赴訪者：總統夫人周美青、總統府資政胡為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主任委員潘世偉、銓敘部部長張哲琛、教育部政務次長陳益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管中閔、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陳小紅、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賀陳弘、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林祖嘉。

2、德國來訪者：國會經濟委員會主席辛斯根（Ernst HINSKEN）、議員澳柏麥爾（Franz OBERMEIER）、布萊爾（Klaus BREIL）、奧蒙（Peter AUMER）、圖特豪森（Manfred TODTENHAUSEN）。

（四）洽簽重要協定：10月23日駐德國代表陳華玉在柏林代表我國簽署「臺德關於移交受刑人及合作執行刑罰協議」，該協議嗣於11月6日在台北由德國在臺協會處長紀克禮（Michael ZICKERICK）完成異地簽署，預計於103年2月7日生效。

（五）科研合作：德國研究船太陽號Die Sonne於3月30日至5月2日前往我國海域探勘，由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與德國GEOMAR及MARUM中心合作，進行「天然氣水合物」、「ROV的科學應用」，結合二氧化碳海底地層儲存地質探勘及黑潮發電海洋地質鑽勘。9月間國家實驗研究院副院長率領該院太空中心、國震中心、國網中心、海洋中心主任，訪問德國DRL航太研究中心、JÜLICH超級電腦中心及奈米中心、MARUM海洋環境

科學中心、GFZ地質研究中心、GEOMAR海洋研究中心，與德國頂尖機構建立新的合作聯盟並加強科技交流合作。

- (六) 文教合作：教育部本年提供德國學術交流總署臺灣獎學金3名及華語獎學金10名，德國學術交流總署亦每年提供我7至8名博士獎學金。我留德學生約1,500人，德國則約有600名學生留學我國。

十一、我國與希臘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61年6月5日與希臘斷交，民國62年1月6日在雅典設立「駐希臘遠東貿易中心」，民國79年12月28日更名為「駐希臘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92年4月11日易名「駐希臘臺北代表處」。希臘迄未在我國設立代表機構。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2億2,483萬美元，我國出口1億2,766萬美元，進口9,716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

- 1、本年計有「歐洲記者協會」、「每日報」、「新聞自由報」等媒體記者4人來臺採訪，刊登報導4篇；申獲「臺灣獎助金」、「華語文獎學金」各1人、獲邀參與「中華民國講座」計畫1人。
- 2、本年於雅典地區共舉行「少年PI的奇幻漂流」電影欣賞會、「臺灣采風—陳陽春大師水彩畫展」歐洲地區巡迴展、「不老騎士—歐兜邁環臺日記」紀錄片放映會及「臺灣茶文化聯誼會」等文化活動。

- (四) 希臘來訪者：國會議員庫隆禮（Panagiotis KOUROUMPLIS）。

十二、我國與匈牙利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79年4月2日在匈京布達佩斯設立「駐匈牙利臺北商務辦事處」，民國85年1月6日更

名為「駐匈牙利臺北代表處」。匈牙利於民國87年7月26日在我國設立「匈牙利貿易辦事處」。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7億9,338萬美元，我國出口6億3,354萬美元，進口1億5,984萬美元。

(三) 文教關係：歷年來我已提供匈國將近110個名額來我國參加各項技術合作訓練。匈牙利在我國之留學生約30人，我在匈牙利留學生人數約60人；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與匈牙利國際關係中心合作，於12月12日辦理第30屆臺歐學術會議；匈國政府推薦5位優秀青年公務人員參加外交部主辦之「102年國際青年臺灣研習營」。

(四) 政要互訪：

1、我國赴訪者：立法委員吳育仁、立法院副秘書長周萬來。

2、匈牙利來訪者：國會友臺小組主席艾克許（Jozsef EKES）、議員西里（Katalin SZILI）、赫巴（Peter HOPPAL）、透特（Gabor TOTH）、古賽吉（Zoltan KOSZEGI）、科索諾（Laszlo KOSZORUS）、賀瓦（Istvan HORVATH）及哈德基（Sandor HADHAZY）。

十三、我國與愛爾蘭關係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77年7月12日在愛爾蘭都柏林設立駐愛爾蘭自由中國中心，民國80年5月2日更名為駐愛爾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84年8月18日更名為駐愛爾蘭臺北代表處。愛爾蘭於民國78年8月在我國設立愛爾蘭投資貿易促進會，101年1月關閉該辦公室。本年1月1日起「臺愛青年度假打工協議」開始實施生效。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4億6,426萬美元，我國輸出2億8,982萬美元，輸入1億7,444美元。

- (三) 文教關係：本年續提供臺灣獎學金1名及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24個月名額給愛爾蘭籍學生來我國就讀
- (四) 愛爾蘭來訪者：國會友臺小組主席馬基尼士（John McGUINNESS）、參議院領袖康明斯（Maurice CUMMINS）、眾議員麥修斯（Peter MATHEWS）、康威（Ciara CONWAY）、萊恩斯（John LYONS）、李廷（Derek KEATING）、特洛伊（Robert TROY）、參議員哈特（Jimmy HARTE）、參議員（勞工黨黨鞭）歐姬芙（Susan O'KEEFFE）及參議員（共和黨黨鞭）威爾森（Diarmuid WILSON）。

十四、我國與義大利關係

- (一) 政治關係：我於民國59年11月6日與義大利中止外交關係，民國79年8月7日在羅馬設立「臺北文經協會」，民國84年6月14日易名「駐義大利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95年7月2日更名為「駐義大利臺北代表處」。「義大利外貿協會」於民國78年9月來我國設立「義大利貿易推廣辦事處」，處理兩國間之經貿事務，「義大利經濟文化推廣辦事處」於民國84年在臺北市設立，並自民國85年7月起受理並核發國人赴義各類簽證。民國95年9月兩機構合併為「義大利經濟貿易及文化推廣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38億2,339萬美元，我國出口17億1,472萬美元，進口21億866萬美元。本年3月在羅馬舉行臺義第三屆經貿諮商會議，分別由我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長張俊福與義大利經濟發展部貿易政策總司長Amedeo TETI擔任主談人。
- (三) 文教關係：本年4月我國出版業者應邀組團參加波隆那國際兒童書展；5月至11月我國文化部受邀委託臺北市立美術館代表參加威尼斯雙年展；由蔡明亮執導之國片「郊遊」參加本年9月威尼斯影展，並榮獲評審團大

獎殊榮；羅馬第三大學及威尼斯大學本年起積極加入我國文化部之「文化光點」計畫；9月我國教育部與羅馬第三大學簽署「臺灣研究講座計畫」合作交流備忘錄。

（四）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外交部次長史亞平。
- 2、義大利來訪者：司法部次長馬札慕鐸（Salvatore MAZZAMUTO）、參議員萊奇（Antonio RAZZI）、明佐里尼（Augusto MINZOLINI）、馬力雷諾（Giuseppe F.M. MARINELLO）、卡雷歐（Massimo CALEO）、亞里柯尼（Paolo ARRIGONI）。

十五、我國與拉脫維亞關係

（一）一般關係：拉脫維亞與我無正式外交關係，由我於民國81年設置之駐拉脫維亞代表處統籌政務。商務由駐波蘭代表處經濟組兼轄；文教業務由駐波蘭文化組兼轄、科技業務由駐德國代表處科技組兼轄。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億3,141萬美元，其中我國出口1億2,543萬美元，進口590萬美元。

（三）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賀陳弘、經濟部次長卓士昭。
- 2、拉脫維亞來訪者：國會友臺小組國會議員杜薇特（Ina DRUVIETE）、賽尚特（Karlis SERZANTS）及歐佐林（Janis OZOLINS）。

十六、我國與立陶宛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與立陶宛未互設置官方代表機構，立陶宛政務及領務由駐拉脫維亞代表處兼轄，商務及新聞業務分由駐波蘭代表處經濟組與新聞組兼轄、文教業務則由駐俄羅斯代表處文化組兼轄。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約1億3,825萬美元，我國出口1億2,541萬美元，進口1,283萬美元。

(三) 立陶宛來訪者：國會友臺小組主席史塔波維奇（Gintaras STEPONAVICIUS）、議員米古恬（Dengute MIKUTIENE）、馬杜拉斯（Antanas MATULAS）。

十七、我國與盧森堡關係

(一) 一般關係：我於民國64年6月10日在盧京成立「駐盧森堡孫中山中心」，民國81年7月13日更名為「駐盧森堡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嗣於民國91年10月25日關閉。民國98年10月8日「盧森堡臺北辦事處」在臺北市成立。

(二) 經貿關係：

1、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3,398萬美元，我國出口1,758萬美元，進口1,640萬美元。

2、11月8日於臺北舉行「第六屆臺盧（盧森堡）經濟合作會議」。

(三) 我國赴訪者：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吳英毅、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黃天牧。

十八、我國與荷蘭關係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39年3月27日與荷蘭中止外交關係，民國67年2月2日設置「駐荷蘭孫逸仙中心」，民國68年8月24日改名為「駐荷蘭遠東商務辦事處」，民國79年7月24日更名為「駐荷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85年7月12日易名「駐荷蘭臺北代表處」。荷蘭於民國70年1月9日在我國設立「荷蘭貿易促進會臺北辦事處」，民國79年11月1日更名為「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86億0,522萬美元，我國出口44億1,708萬美元，進口41億8,804萬美元。截至本年12月底止，荷蘭累積在我國投資件數為501件，

金額達202億0,569萬美元。臺商在荷蘭投資為171件，金額為15億1,739萬美元。

- (三) 我國赴訪者：前副總統蕭萬長、監察院監察委員葛永光、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吳英毅、經濟部次長梁國新、經濟部次長杜紫軍、法務部次長吳陳鐸、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林祖嘉。

十九、我國與挪威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與挪威於民國39年1月7日中止外交關係，民國69年8月26日我在奧斯陸設立「駐挪威臺北商務處」，民國81年12月17日更名為「駐挪威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民國88年10月16日易名「駐挪威臺北代表處」。挪威於民國78年10月23日在我國設立「挪威商務臺北辦事處」，民國81年11月易名「挪威貿易委員會臺北辦事處」，民國93年1月1日關閉，國人赴挪威簽證委由丹麥商務辦事處辦理。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0億1,520萬美元，我國出口2億5,889萬美元，進口7億5,630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

- 1、1月11至13日駐挪威代表處參加「2013挪威國際旅展（2013 Reiselivsmessen）」。
- 2、3月5日駐挪威代表處舉辦「動感臺灣Life of Pi電影欣賞會」。
- 3、3月16至30日挪威科技大學（NTNU）奈米科技學系學生一行26人訪問我國與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進行學術交流。
- 4、5月15日駐挪威代表處舉辦「臺灣文化之夜」活動，介紹臺灣茶道並放映「司馬庫斯」紀錄片。。
- 5、5月26日國際合唱指揮大師Kåre HANKEN應邀擔

任2013臺北世紀合唱團「斯堪地那維亞•世紀」年度音樂會指揮。。

- 6、8月19至22日我國安可影視公司副總經理陳煥華應邀出席挪威Haugesund國際影展。
- 7、唐獎基金會執行長陳振川一行赴挪威考察諾貝爾委員會頒發和平獎之相關做法。
- 8、9月5至7日「北歐咖啡烘焙大賽」於奧斯陸舉行，我國參賽者陳志煌及徐沛源奪冠。
- 9、10月28至29日奧斯陸和平研究中心（PRIO）資深研究員暨南海議題專家Stein TØNNESON應我國中央研究院邀請訪華，並就南海安全與國際法議題進行座談。
- 10、11月11日駐挪威代表處舉辦「逆光飛翔-臺灣電影之夜」活動。
- 11、12月10日駐處舉辦「挪威臺灣之友協會」成立一週年慶祝活動。

（四）我國赴訪者：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朱敬一。

（五）科技合作：3月12至14日挪威再生能源大廠Scatec公司總裁Alf BJØRSETH訪華與我國工業技術研究院及再生能源廠商洽談合作案。

（六）體育外交：9月8日我國女子高球明星曾雅妮赴挪參加慈善募款挑戰賽並奪冠。

二十、我國與波蘭關係

（一）一般關係：我於民國38年10月5日與波蘭中止外交關係。民國81年12月17日在華沙成立「駐波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波蘭於民國84年11月2日在臺北市設立「華沙貿易辦事處」。

（二）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9億7,175萬美元，我輸出7億5,551萬美元，輸入2億1,624萬美元。

(三) 文教關係：

- 1、波蘭在我國留學生約有200人。我國在波留學生約有450人。
- 2、6月「國光劇團」一團35人抵達波蘭，分別在拉當市（Radom）環球劇院及烏茲市音樂劇院演出。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外交部次長史亞平、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賀陳弘、教育部政務次長陳益興、行政院環保署副署長葉欣誠、立法委員葉宜津、邱文彥、林佳龍、許忠信、楊麗環、吳育仁、張文玲、邱志偉。
- 2、波蘭來訪者：環境部次長雅慈芙絲卡（Beata JACZEWSKA）、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史賀提納（Grzegorz SCHETYNA）、眾議院外交委員會副主席帝什切維屈（Robert TYSZKIEWICZ）、眾議院外交委員會副主席瓦斯其克夫斯基（Witold WASZCZYKOWSKI）、眾議院國防委員會委員查勒皇波維奇（Jarosław CHARŁAMPOWICZ）、眾議員史萬契茨基（Marcin ŚWIĘCICKI）、波拉切克（Jerzy POLACZEK）、諾瓦克（Tomasz NOWAK）、亞當恰克（Małgorzata ADAMCZAK）、賓絲卡（Krystyna SIBIŃSKA）。

- (五) 其他：11月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19屆締約方大會（UNFCCC COP19）在華沙舉行，我代表團、立法院「臺灣加入UNFCCC締約方大會遊說團」及NGO團體等80餘人共同參與。

廿一、我國與葡萄牙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64年1月6日與葡萄牙中止外交關係，民國81年7月1日我在里斯本設立「駐葡萄牙臺

北經濟文化中心」，11月27日正式運作，葡國迄未在我國設立代表機構。

(二) 經貿關係：

- 1、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億6,307萬美元，我國出口1億8,998萬美元，進口7,309萬美元。
- 2、3月17日至22日葡萄牙工業總會副主席巴宜士（Jorge PAIS）應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邀請訪華，訪華期間並舉辦經貿座談會及簽署合作備忘錄。
- 3、10月16日葡萄牙外貿暨投資局執行長布蘭登（Manuel BRANDÃO）應邀訪華並在臺北舉辦葡萄牙商機說明會。
- 4、10月30日至11月3日葡萄牙工業總會副主席巴宜士（Jorge PAIS）參加高雄國際食品展。
- 5、11月7日至8日葡國RIBERALVES集團總經理阿維斯（Bernardo ALVES）來臺拜會廠商及採購機器。
- 6、11月10日至13日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籌組之經貿考察團一行15人赴葡考察商機及參訪葡國企業。
- 7、11月12日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與葡萄牙工業總會召開第一屆臺葡聯席會議。

(三) 文教關係：

- 1、外交部提供臺灣獎助金1名、教育部提供華語文獎學金2名及臺灣獎學金1名。
- 2、國立臺灣大學及國立政治大學分別與波多大學及天主教大學商學院訂有交換學生協定。國立清華大學與阿維羅大學訂有交流合作協定。
- 3、2月13日舉辦《少年PI的奇幻漂流》電影欣賞會。
- 4、2月15日葡萄牙「留臺校友會」成立。
- 5、2月27日至3月3日參加里斯本2013年國際旅遊展。

6、5月18日舉辦「動感臺灣」紀錄片欣賞會。

7、8月22日至9月3日舉辦水彩畫大師陳陽春畫展。

(四) 政要互訪：

1、我國赴訪者：外交部次長史亞平。

2、葡萄牙來訪者：國會議員金格羅 (José JUNGUEIRO)、布拉格 (António BRAGA)、雷葛 (Artur RÊGO)、摩雷拉 (Adriano Rafael MOREIRA)、馬歇多 (Fernando Vigírio MACEDO)、佩雷拉 (João PEREIRA)。

廿二、我國與斯洛伐克關係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92年8月1日在斯京布拉提斯拉瓦成立「駐斯洛伐克臺北代表處」。斯國於民國92年9月1日在臺北設立「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為慶祝臺斯相互設處10週年及斯國第二大城科希策市 (Kosice) 獲選為「歐洲文化首都」 (European Capital of Culture)，國光劇團於6月赴斯訪演。斯國總統葛斯帕若維奇 (Ivan GASPAROVIC) 於10月於斯國最具代表性電子電機展 (ELOSYS) 為「臺灣館」剪綵。

(二) 經貿關係：

1、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3億3,329萬美元，我國出口2億8,069萬美元，進口5,260萬美元。

2、經濟部次長卓士昭於9月訪斯，與斯國經濟部政務次長帕福里斯 (Pavol PAVLIS) 進行首次對話會議，並就貿易、投資及旅遊等領域交流合作交換意見。

3、斯國總理府資訊社會行動計畫 (OPIS) 及網路局 (NASES) 於11月派員參加第二屆臺斯電子化政府合作會議，落實雙方在資安權責、組織、機制、技術及教育訓練等進行合作。

(三) 文教關係：本年我國持續提供「臺灣獎學金」、「華

語文獎學金」供斯國學生申請來我國大學攻讀學碩博士及學習華語。另提供「臺灣獎助金」供斯國學者赴華研究。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外交部次長史亞平、經濟部次長卓士昭、立法院副院長洪秀柱、立法委員徐少萍、王進士、詹凱臣及李貴敏。
- 2、斯洛伐克來訪者：國會友臺小組主席史蒂芬尼茲（Ivan STEFANEC）、議員亨其亞（Andrej HRNCIAR）、索里莫斯（Laszlo SOLYMOS）、瓦沙約娃（Magdalena VASARYOVA）、德若巴（Juraj DROBA）、國會歐洲事務委員會副主席柯雷席克（Andrej KOLESIK）、議員勾戈（Pavol GOGA）、克萊科維奇（Mikulas KRAJKOVIC）、路克夏（Michal LUKSA）。

廿三、我國與西班牙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與西班牙於民國62年3月10日中止外交關係，同年10月5日在馬德里設立「駐西班牙孫中山中心」，民國80年1月15日更名為「駐西班牙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西班牙則於民國63年3月25日在我國設立「賽凡提斯商務文化推廣中心」，民國71年3月更名為「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5億2,409萬美元，我國輸出8億6,946萬美元，輸入6億5,463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目前約有320名我國籍學生在西攻讀學位或接受短期語言訓練。本年我提供4個「臺灣獎學金」及4個「華語文獎學金」名額予西國人士來我國進修學位或語文，目前在臺留學之西班牙籍生約180人。文化交流方面，本年7月9日至14日以臺灣主題國參加Vic「第10屆亞洲夏日電影節」，並有我國多個藝術團體或個

人應邀至西班牙各城市訪演。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總統府資政林澄枝、總統府國策顧問蔡政文、外交部次長史亞平。
- 2、西班牙來訪者：西班牙眾議員法哈內斯（Enrique FAJARNES RIBAS）、柏妮亞（María Jesús BONILLA DOMÍNGUEZ）、歇拉諾（María Arenales SERRANO ARGÜELLO）、參議員翁希（María Gádor ONGIL CORES）。

廿四、我國與瑞典關係

(一) 一般關係：我與瑞典於民國39年1月15日中止外交關係，民國61年設立「瑞典臺灣協會」，民國70年9月15日更名為「臺北商務觀光暨新聞辦事處」，民國83年3月25日易名「駐瑞典臺北代表團」。瑞典於民國71年12月9日在臺北市設立「瑞典工商代表辦事處」，民國80年7月1日更名為「瑞典貿易委員會臺北辦事處」。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11億4,499萬美元，我國出口6億94萬美元，進口5億4,405萬美元。

(三)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教育部部長蔣偉寧、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朱敬一、經濟部次長卓士昭、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虞孝成、立法委員楊麗環、王惠美。
- 2、瑞典來訪者：國會議員洪克理（Christian HOLM）、安德彥（Jan R. ANDERSSON）、傅約翰（Johan FORSELL）、柯史方（Stefan CAPLAN）、賴洛夫（Olof LAVESSON）、歐斯卡（Oskar ÖHOLM）、尤翰昇（Morgan JOHANSSON）、范絲鐸（Lotta FINSTORP）。

廿五、我國與瑞士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國於民國39年1月20日與瑞士中止外交關係，民國62年在蘇黎士設立「遠東貿易服務中心駐瑞士辦事處」、民國68年在洛桑設立「駐瑞士孫逸仙中心」，前者於民國81年1月1日更名為「臺北貿易辦事處」，後者於民國79年11月28日更名為「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並於民國83年7月28日遷往伯恩。民國86年12月16日我增設「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日內瓦辦事處」。民國96年10月1日「臺北貿易辦事處」併入「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成為經濟組。瑞士於民國71年11月20日在臺北市設立「瑞士商務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23億3,938萬美元，我國出口4億7,741萬美元，進口18億6,197萬美元。
- (三) 我國赴訪者：總統夫人周美青、衛生福利部部長邱文達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王儷玲。

廿六、我國與英國關係

- (一) 一般關係：我於民國39年1月6日與英國中止外交關係，同年6月在倫敦設立「自由中國新聞處」，民國52年9月更名為「自由中國中心」，民國81年4月15日易名「駐英國臺北代表處」，民國87年4月25日增設「駐英國臺北代表處愛丁堡辦事處」。英國於民國65年2月在臺北設立「英國貿易促進會」，民國82年10月15日更名為「英國貿易文化辦事處」。
- (二) 經貿關係：本年雙邊貿易總額為60億8,800萬美元，我國出口43億1,600萬美元，進口17億7,200萬美元。
- (三) 文教關係：我留英學生總計約2萬人。
- (四) 政要互訪：
 - 1、我國赴訪者：總統夫人周美青、總統府資政胡為真、司法院副院長蘇永欽、文化部部長龍應台、行政院政務委員薛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委石世豪、法務部政務次長吳陳鐸、行政院研究暨

考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范姜基泰、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王儷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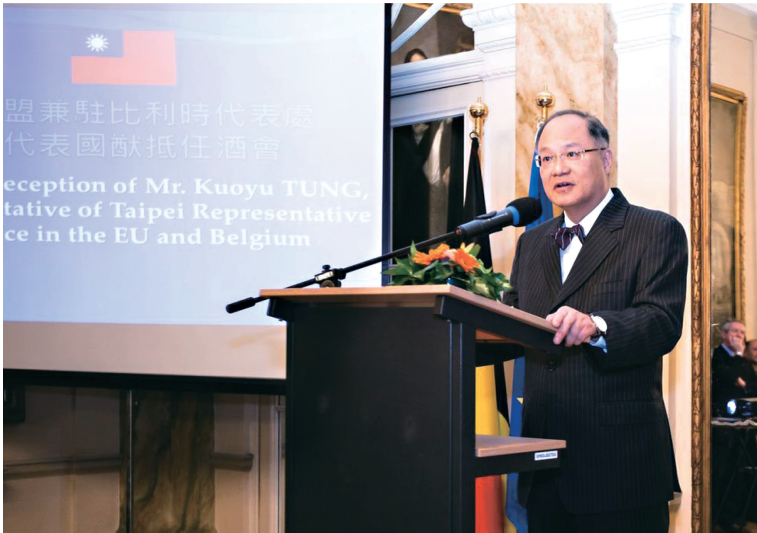
- 2、英國來訪者：文化、媒體暨體育部副部長維濟（Ed VAIZEY）、商務部貿易暨投資署署長貝爾德（Nick BAIRD）、國會上議員浦維司勳爵（The Lord PURVIS）、道布斯勳爵（The Lord DUBS）、下議員里區（John LEECH）、思圖（Iain STEWART）、坎貝爾（Ronnie CAMPBELL）、漢伯（Stephen HEPBURN）、郭克爾（Mike CROCKART）、麥克文（Jim MCGOVERN）、蓋普斯（Mike GAPES）、歐洲復興開發銀行總裁查卡巴提（Sir Suma CHAKRABARTI）。



教宗方濟各就任後首次接見駐教廷大使王豫元夫婦（3月22日）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與歐洲議會友臺小組簽署聯合聲明，促進歐盟與我經貿關係，前副總統蕭萬長（左3）在場見證（9月24日）



駐歐盟兼比利時代表董國猷於抵任酒會中致詞（3月14日）



駐法國代表呂慶龍（左1）陪同前副總統蕭萬長（右2）與法國前總理克瑞松（Edith CRESSON）（右3）、參議院友臺小組主席塔斯卡（Catherine TASCA）（左3）及國民議會友臺小組主席博賀德（François BROTTE）（右1）晤談（9月26日）



駐法國代表呂慶龍（右1）、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賀陳弘（右2）及法蘭西自然科學院長Philippe TAQUET（左2）共同主持第15屆台法科技獎頒獎典禮（11月27日）



前副總統蕭萬長（前排右4）、駐德國代表陳華玉（前排左3）與德國國會副議長索姆斯（Hermann Otto SOLMS）（前排左4）於國會前合影（9月25日）



駐德國代表陳華玉（後排左2）偕駐慕尼黑處長鄭兆元（後排左1）
見證鶯歌陶瓷博物館與德國陶瓷博物館簽署合作協議（12月12日）



駐愛爾蘭代表曾厚仁（右1）主持「臺愛企業論壇暨招商會」（5月
24日）



駐愛爾蘭代表曾厚仁（左1）、愛爾蘭國會友臺小組主席馬基尼士（John McGUINNESS）（左2）、眾議員林區（Ciaran LYNCH）（右2）於國慶酒會合影（10月9日）



駐拉脫維亞代表葛光越夫婦與拉脫維亞國會友臺小組主席拉可夫斯基（Ainars LATKOVSKIS）夫婦於國慶酒會合影（10月10日）



駐斯洛伐克代表李南陽與斯國總統葛斯帕若維奇（Ivan GAŠPAROVIC）共同為「斯洛伐克國際電機電子展（ELO SYS）」我國展出攤位剪綵（10月15日）



駐瑞典代表鄭天授（右）拜會瑞典東約特蘭省省長妮爾森（Elisabeth NILSSON）後合影（1月31日）



駐瑞典代表鄭天授與瑞典國會外交委員會主席雅柯絲登（Sofia ARKELSTEN）於國慶酒會合影（10月2日）



駐英國代表沈呂巡（右1）於歐洲復興開發銀行年會中代表「貿易促進計畫」（Trade Facilitation Programme, TFP）主要捐助國頒發獎狀予受獎人（5月10日）



駐英國代表沈呂巡主持國慶酒會（10月9日）



駐愛丁堡處長蘇仁崇（前排右1）、法務部政務次長吳陳鏗（前排左2）、英國蘇格蘭檢察總長馬爾霍蘭德（Frank MULHOLLAND）（前排中）與英國國會上議員哈地（Andrew HARDIE）（前排右2）於拜會後合影（9月4日）